

11. **重申**联合国决心同非洲统一组织密切合作,以期按照大会所通过的决议,为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而努力,为此并在执行《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sup>④</sup>时充分考虑到《执行〈非洲经济发展的蒙罗维亚战略〉的拉各斯行动计划》;

12. **再次感谢**秘书长代表国际社会作出努力,为历经严重经济困难的非洲国家,特别是新独立的非洲国家和前线国家,组织并推动执行特别经济援助方案,帮助它们应付由于南非种族隔离政权侵略它们的领土所造成的局势;

13. **呼吁**所有会员国、各区域和国际组织、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积极参与执行这些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14. **请**秘书长把国际社会对这些方案的反应定期通知非洲统一组织,并与非洲统一组织所倡议的各类方案取得工作上的协调;

15. **请**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保证继续提供充分便利,向非洲统一组织秘书处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

16. **请**秘书长按照大会有关决议,继续采取必要措施,加强联合国与非洲统一组织在政治、经济、文化与行政各方面合作,特别是在向南部非洲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的受害者提供援助问题上合作,为此再次提请国际社会注意有必要向非洲统一组织设立的反对殖民主义和反对种族隔离斗争援助基金提供捐款;

17. **呼吁**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推动特别经济援助和紧急援助方案,向因自然灾害和其他灾害而遇到严重经济问题特别是人民流离失所问题的非洲国家增加援助;

18. **吁请**所有会员国、各区域和国际组织,特别是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大量增加对非洲难民的援助;

19. **请**秘书处的新闻部以及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广为宣传和加强散播关于非洲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新闻;

20. **吁请**联合国各机关,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

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在它们同非洲有关的所有工作上继续同非洲统一组织密切联系;

21. **促请**各专门机构及联合国系统其它各有关组织,继续并扩大它们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并通过非洲统一组织,向该组织所承认的解放运动提供援助;

22.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非洲统一组织同联合国系统内有关组织的合作的发展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1年12月9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 36/105.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

大会,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和载有充分执行该宣言的《行动方案》的1970年10月12日第2621(XXV)号决议,

**回顾**其以前各项决议,特别是1973年12月14日第3161(XXVIII)号决议、1974年12月13日第3291(XXIX)号决议、1976年10月21日第31/4号决议、1977年11月1日第32/7号决议、1979年12月6日第34/69号决议和1980年11月28日第35/43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确认科摩罗的统一和领土完整,

**特别回顾**其1975年11月12日接纳科摩罗为联合国会员国的第3385(XXX)号决议,其中重申必须尊重科摩罗的统一和领土完整,科摩罗群岛包括昂儒昂岛、大科摩罗岛、马约特岛和莫埃利岛,

**又回顾**依照1973年6月15日科摩罗政府同法国政府就科摩罗实现独立所签订的协议,1974年12月22日全民投票的结果应该整体计算,而不应一岛一岛地计算,

**深信**若要公正、持久地解决马约特岛问题,必须尊重科摩罗群岛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

<sup>④</sup>第35/56号决议,附件。

注意到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政府同法兰西共和国政府所展开的会谈,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⑩

考虑到非洲统一组织、不结盟国家运动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对这个问题所作的决定,

1. 重申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对马约特岛的主权;

2. 请法国政府尊重 1974 年 12 月 22 日科摩罗群岛就自决举行全民投票前关于尊重科摩罗的统一和领土完整的承诺;

3. 并请法国政府同科摩罗政府重新积极进行谈判,确使马约特岛在最短期间重新回归科摩罗整体;

4. 请联合国秘书长会同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注意这一问题的事态发展,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5. 决定将题为“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1年12月10日

第92次全体会议

## 36/120. 巴勒斯坦问题

### A

大会,

回顾其 1975 年 11 月 10 日第 3376(XXX)号决议、1976 年 11 月 24 日第 31/20 号决议、1977 年 12 月 2 日第 32/40A 和 B 号决议、1978 年 12 月 7 日第 33/28A 至 C 号决议、1979 年 11 月 29 日的第 34/65 A 和 B 号决议、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65C 和 D 号决议、1980 年 7 月 29 日第 ES-7/2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15 日第 35/169 A 至 E 号决议,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⑪

⑩ A/36/671。

⑪《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35号》(A/36/35)。

1. 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为执行大会指定的任务所作的努力;

2. 请委员会继续审查巴勒斯坦问题的情况,并于适当时向大会或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和建议;

3. 授权委员会继续作出一切努力使其建议获得执行,在认为适当的情形下派遣代表团或代表参加国际会议,并就此事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和以后历届会议提出报告;

4. 请根据 1948 年 12 月 11 日大会第 194(III)号决议设立的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其他与巴勒斯坦问题有关的机构同委员会充分合作,并应委员会的要求,向其提供所掌握的有关情报和文件;

5. 决定将委员会的报告分发给联合国所有主管机构,请它们于适当时按照委员会的执行方案采取必要的行动;

6. 请秘书长继续向委员会提供为执行其任务所必要的一切便利。

1981年12月10日

第93次全体会议

### B

大会,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⑫

特别注意到该报告第 39 至 48 段所载的资料,

回顾其 1977 年 12 月 2 日第 32/40B 号决议、1978 年 12 月 7 日第 33/28C 号决议、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65D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15 日第 35/169D 号决议,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遵照大会第 35/169D 号决议所采取的行动;

2. 请秘书长确保秘书处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特别工作组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协商,并在该委员会指导下,继续执行大会第 32/40B 号决议第 1 段和大会第 34/65D 号决议第 2(b)段所规定的任务;